**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2018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

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成立于1951年，前身是中央研究院心理研究所。它是我国唯一的国家级心理学研究机构，是中国心理学会的挂靠单位，是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的心理学一级学科博士和硕士的学位授予单位，并设有心理学博士后流动站。心理所侧重于自然科学方面的研究，主要从事心理过程、规律、生理机制和有关的重要理论问题和应用问题的研究。

心理所现有博士点5个，学术型硕士学位授权点5个，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授权点1个（应用心理硕士）。作为心理学研究的基地，心理所具有优良的科学传统和学术氛围，拥有良好的实验设备和信息技术支撑系统。

我所将按照国家规定进行研究生教育投入机制改革，对新入学的研究生全面收取学费，学费标准以国家当年通知为准，同时，我所将完善研究生奖励政策体系，提高优秀在学研究生的奖励力度。

2018年心理所博士生招生采取“申请—考核”招考方式，改革试点为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硕博连读和直博生的选拔考核机制暂不涉及。2018年心理所拟招普通招考博士生约20名。注：具体博士生招生数以院招办实际批准数为准。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在本门学科上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在科学研究与专门技术上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级科学技术专门人才。

**二、报考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2、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已获得国家承认的硕士或博士学位人员；

(2)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

(3)同等学力人员必须具备以下条件方能报考：①获得学士学位满六年；②已修完所报专业硕士学位课程及选修课程且成绩合格（须提供研究生培养部门出具的成绩证明）；③在CSCD刊物上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3篇以上本专业或相近专业的学术论文。

(4)三年学制的全日制应届硕士毕业生报考，最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两年学制或两年半学制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非985或211院校的考生原则上需取得硕士学位后方可报考；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必须取得硕士学位后方可报考。

3、身体健康状况符合规定的体检要求；

4、有两名与报考学科有关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推荐。

5、境外留学人员应获得硕士学位并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认证后方可报考。

6、下列情况的考生报考时须征得定向培养单位的同意。

（1）现为委托培养或定向培养的应届毕业硕士生。

（2）拟报考定向培养的考生。

（3）原为委托培养或定向培养的硕士生，现正在履行合同服务期的在职人员考生。

7、现役军人考生，按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的规定办理报考手续。

**三、报名时间、方式及报名手续**

1、报名时间：2017年12月12日至2018年1月12日（详见国科大研究生招生网通知）

2、报名采取网上提交报考信息的方式。请考生登陆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信息网填写报名信息，网址： http://admission. ucas.ac.cn。点击“博士报名”，根据自己的情况分别选择“普通招考”或“硕转博”进入相应的报名系统，进行考生注册和信息填报。少数民族骨干计划考生在“普通招考”类别中报名，进入系统后在考试方式栏中选择“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网上报名时请务必仔细阅读系统中的“网报公告”，凡未按公告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3、符合报考条件的报考人员需按中国科学院大学要求进行网上报名，并在2018年1月15日前（建议报名后尽快提交）向心理所学生工作处邮寄或送交下列材料：

（1）打印网上报名系统生成的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考生在登记表上自贴最近半年之内的正面免冠一寸照片一张，同时提交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一份。

（2）2名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专家推荐书，其中1名一般应为考生的硕士生导师。若硕士生导师不具备教授职称，则需3份专家推荐信，除硕士生导师外，另找2名符合条件的专家写推荐书；（推荐书在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信息网“资料下载”区下载，由推荐专家填写后寄至心理所学生工作处，也可密封后由考生转交）；

（3）《心理所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表》；

（4）硕士论文（往届生）或开题报告及论文摘要（应届生）；攻读学位期间的课程成绩单和学位证书复印件（往届生）或者硕士在学期间的课程成绩单、学生证复印件（应届生，在入学前需补交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

同等学力考生须提交本科毕业证书及学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已修完所报专业硕士学位课程及选修课程且成绩合格（须提供研究生培养部门出具的成绩证明），以及在CSCD期刊上发表的3篇及以上本领域相关的学术论文或在SCI/SSCI上发表的2篇及以上本领域相关的学术论文（原件）；

（5）硕博连读转博的考生应在规定的期限内向所学生工作处提交网上报名系统生成的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打印件，以及学生工作处要求提交的其它材料。

（6）已被确定录取的直博生，必须参加全国推荐免试研究生网上报名。

（7）报考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的考生除了提交上述材料外，还须提交由原籍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部门民族教育处审核盖章的《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空表可从中科院大学招生信息网下载）。

（8）境外留学人员需交学位认证复印件；

4、报名费200元。（请在报名后通过邮局汇款或心理所学生工作处现场交费。如邮局汇款，请在收款人一栏填写“学生工作处”收，备注中注明考生姓名及博士报名费字样，报名费最迟在报名截止后一周内提交，逾期视为放弃报考）。

以上材料（考生邮寄的书面报名材料及报名费同时收到才算报名成功）经心理所学生工作处审查合格后，获准考资格。

**四、普通招考考试科目及考试方式（只适用于少数民族骨干计划考生）**

1、考试分初试、复试两个阶段。

2、初试的笔试科目为：政治理论课（已获得硕士学位的人员和应届硕士毕业生可以免试）、英语和两门业务课，每门科目的考试时间为3小时，满分为100分。政治理论课、英语由中国科学院大学统一命题，业务课由心理所命题。

3、初试时间

秋季入学招生考试：外国语：2018年3月17日上午8:30-11:30；政治理论：3月18日下午2:00-5:00。专业课考试时间为3月17日下午和18日上午。

4、复试的时间、内容和方式按各研究所和学院的规定进行。

5、同等学力考生（含“申请-考核”制）除了必须参加政治理论课笔试外（在初试时进行），还必须加试所报考专业的两门硕士主干课程。加试科目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加试方式为闭卷笔试，每门加试科目考试时间为3小时，满分为100分。加试的科目名称和测试范围以及具体时间、地点等，由各单位事先通知相关考生。

**五、“申请-考核”制招考方式**

2018年心理所实行“申请-考核”制招考方式，材料通过初审的同学将在2018年3月16日、17日,由各二级学科组对进入复试的考生进行综合能力全面考核，满分为200分，其中笔试占50%，面试占50%。

1、笔试：由考生对英文文献进行综述；笔试将于2018年3月16日下午13:30-18:00进行。

2、面试：按二级学科组织面试，考官人数不少于5名，面试成绩总分为100分。请所有考官为每位考生的英语口语（30%）、专业知识（30%）、科研能力（40%）三方面打分，根据加权平均数为考生排序。

面试时间为每生30分钟，由如下两部分构成：

（1）专业素质和能力审核：①先进行英语口语考察，②考生介绍本人的硕士研究工作，③考官就其硕士研究工作展开提问，④考官就其博士研究计划开展提问，⑤其他（重点就考生提交的材料及考官感兴趣的问题进行考察）。

（2）综合素质审核：内容主要包括申请人的思想政治表现、学习（工作）态度、道德品质、遵纪守法情况、人文素质以及举止、表达和礼仪以及心理状况等方面。

面试时间：2018年3月17日。

3、成绩：笔试和面试的成绩之和即为考生的复试成绩，复试成绩低于120分不予录取。

4、复试地点：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

**六、体格检查**

体检由心理所在复试阶段统一组织考生在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进行。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的要求、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卫生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2号）以及《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要求进行。新生入学后需进行体检复查。

**七、录取和入学注册**

1、我所根据国科大下达的招生计划、考生的总成绩、思想政治表现以及身体健康状况，择优确定录取名单。政审或体检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2、录取类别为“定向”的考生，在录取前须签署三方定向培养协议。录取数据上报后不得变更录取类别。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全部属于定向培养。

3、被录取的考生应在我所规定的时间内报到注册。任何考生均不得以保留入学资格等方式延期入学。如确有特殊原因不能按时报到者，须提供有关证明，且应以书面形式向学生工作处请假，经批准后请假方为有效。未经请假或请假未获批准逾期两周不报到者，取消其入学资格。

4、被录取的应届硕士毕业生，应在入学报到时出具硕士学位证书原件。未获得硕士学位者或不能提供硕士学位证书原件者，取消其入学资格。

5、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录取为直博生的，应在入学报到时出具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原件。未获得本科毕业证书或学士学位者，或者不能提供本科毕业证书或学士学位证书原件者，取消其入学资格。

**八、收费及待遇**

中国科学院大学2018年度博士研究生招生继续按照国家规定进行研究生教育投入机制改革，对新入学的所有博士研究生全面收取学费，同时将完善研究生奖助政策体系，提高优秀在学研究生的奖助力度。

国家计划内全日制学术型博士研究生的学费标准为10000元/年·生，按学年收取。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的收费标准同上。

硕博连读转博考生经考核录取为博士入学时，按博士身份缴纳学费。

直博生入学时即按照博士研究生身份缴纳学费并享受相关待遇。

**九、学习年限**

中国科学院大学招收的博士学位研究生实行学分制和弹性学制。

1、博士生基本学制一般为3年，最长修读年限（含休学）不得超过6年；

2、通过硕博连读方式招收的博士生，包括硕士阶段在内修读年限一般为5年，最长修读年限（含休学）不得超过8年；

3、通过直接攻博方式招收的博士生即直博生，基本学制一般为5年，最长修读年限（含休学）不得超过8年。

**十、违纪处罚**

对于考生申报虚假材料、考试作弊及其他违反招生规定的行为，将按教育部修订后的《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及相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

**十一、就业**

非定向博士生毕业后在国家的就业政策指导下“双向选择”就业；定向培养的博士生毕业时按定向协议到定向地区或单位就业。

**十二、其它**

1、考生因报考研究生与原所在单位或定向及服务合同单位产生的纠纷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上述问题导致招生单位无法调取考生档案，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被录取的后果，招生单位不承担责任。

2、硕博连读生、直博生的考核和录取，按照有关规定进行。

3、本简章如有与国家新出台的招生政策（含相关时间节点）不符的事项，以上级单位新政策为准。

**十三、注意事项**

1、硕博连读生、直博生占当年（2018年）博士招生指标。

2、请保证所留“联系方式”长期有效并能及时找到本人（最好提供手机号码）。原则上不接受“联系方式”和“报考类别”的变更。

3、交纳的报考费和报名材料概不退还，也不提供查询，请自行做好备份。

4、2018年招生计划数有待教育部批准。

5、请随时关注中国科学院大学网站博士报名信息，按照相关通知及规定进行报名。

不尽之处，请电话咨询学生工作处。

联系部门：学生工作处

联 系人：杨老师、申老师

联系电话：010-64888628 010-64864191

传 真：010-64872070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林萃路16号院

邮政编码：100101

电子邮件: [yanjsb@psych.ac.cn](mailto:yanjsb@psych.ac.cn)